

2023 年文学院专业测试选拔实施方案

为满足学生的专业兴趣，促进人才的个性化发展，依据《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师大政发〔2017〕115号）的有



三、申请条件

1. 2021 级、2022 级在籍在校本科生。
2. 对所申请转业具有强烈的兴趣爱好和学习志向。
3. 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相关要求。
4. 已修课程没有考试不及格的科目。

四、考核方式及录取

1. 考核成绩构成

考核成绩由笔试考核成绩和面试考核成绩两部分组成，总分 200 分。

其中笔试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考试时长 120 分钟；面试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

2. 笔试考核

笔试由学院组织进行，具体安排详见学校通知。考试科目为语言文学基础。考试题型为填空题、选择题和现场命题作文。注重考

查学生笔试成绩，按照录取名额 1:1.5 比例进入面试。面试注重考查学生学习汉语言文学或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的能力和特长。

4. 学院按照接收计划和考核总成绩排名确定拟录取人选，并按学校相关工作安排上报教务处。

5. 关于平转和降转，根据专业特点、教学资源、补修课程等情况，2022 级平转，2021 级降转至 2022 级。



2023年4月10日

文学院